

# 中華民國國立高雄大學校友會 第一屆第二次監事會議紀錄

壹、九十九年八月二十日（星期五）下午 5：00

貳、地點：汎武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3 樓會議室

參、出席人員：謝武吉、徐仲志、陳淑惠、游接慶。

肆、請假人員：李佳容、康峯銘、蘇信二。

伍、缺席人員：缺。

陸、列席人員：王羿婷秘書

柒、主席：謝武吉先生

記錄：王羿婷

捌、主席致詞：

玖、報告事項：

（一）會務：理事會第二次與第三次會議決議事項摘要如下：

提案：有關審定會員名冊案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，目前共審定通過 100 位會員。

提案：本年度理監事會議工作計畫案。

決議：

一、本屆理監事工作職責分組如下：

（一）財務組：李榮福（組長）、李世瑜、徐仲志、陳玉榮。

（二）公關組：周文鈺（組長）、黃克標、呂孟哲、林建發、謝武吉、康峯銘。

（三）會員發展組：蔡奇成（組長）、許景森、張金石、陳正仁、李佳容、游接慶。

（四）康樂組：刁金郎（組長）、郭金惠、姜世榮、楊豐榮、陳淑惠。

（五）慈善組：陳義成（組長）、鐘治世、張耀哲、葉金福、關治銘、蘇信二。

二、本年度推廣活動由康樂組進行規劃；會刊由公關組進行邀稿，初期以發佈於母校學務處處刊上為主；會員發展組設計本會紀念品，並規劃於畢業典禮設攤宣傳，以鼓勵畢業生加入。

三、組織發展計劃俟各分會成立且立案後，邀請納入本會。

四、本校各系所及其校友會之活動補助標準：

（一）申請資格：系所主任或系所友會須為本會會員。

（二）每年度提供 10 萬元做為補助全校系所活動經費，由各系所提出年度活動計畫書申請，以一次為限，上限為 1 萬元整，經由本會理事會核定可補助之金額後撥付，並於該年度 12 月 20 日前提提供成果冊辦理結

案。

(三) 唯今(99)年度提供5萬元贊助全校系所活動經費，以申請下半年度活動補助為主。

提案：有關母校十週年校慶紀念服認購與捐款乙案。

決議：

- 一、由顧理事長娜娜個人認購，贈予所有理監事與工作人員。
- 二、上半年度捐贈予母校10萬元整，由校統籌運用。

提案：有關理監事名片印製與LOGO設計乙案。

決議：依國立高雄大學教職員名片樣式設計，理監事每人印製一盒。

提案：有關會員招募乙案。

決議：請母校提供校友資料，由周文鈺理事(北區、大陸)、楊齡齡秘書長(中區)、許景森理事(南區)、張金石理事(金門)依區域分配予在地理事招募會員。

提案：有關下次會議時間與明(100)年度會員大會日期乙案。

決議：

- 一、下次理監事會議定於10月23日(周六)下午2點召開。
- 二、明(100)年度會員大會暫定於100年3月初召開，於下次理監事會議討論。

提案：有關本會英文名稱乙案。

決議：依表決結果使用「National University of Kaohsiung Alumni Association」。

提案：關於理監事會議出席狀況乙案。

決議：

- 一、依本會章程第二十九條規定：理事、監事連續二次無故缺席理事會、監事會者，視同辭職。請秘書處紀錄並切實執行。
- 二、為激勵理監事履行義務，理監事會議請假以三次為限，自本次會議開始計算起，請假超過三次者提送會議論處。

提案：有關本年度活動規劃乙案。

決議：

- 一、本年度校友座談由周文鈺理事與呂孟哲理事代表。
- 二、安排學者教授到高大演講壓力調適或職涯規劃等題目。
- 三、邀請藝文界知名人士(如陶晶瑩)至高大演講。

提案：有關本會網頁製作乙案。

決議：彙集網頁廠商估價單與頁面範例，於下次會議討論。

(二) 校友會收支明細：(略)

**壹拾、討論提案：**

**提案一**

提案人：秘書處

案由：有關理事會會務工作進度乙案，提請 討論。

說明：詳見報告事項（一）會務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。

**提案二**

提案人：謝常務監事武吉

案由：有關本會 99 年 1/1 ~ 7/31 收支審核乙案，提請 討論。。

說明：詳見報告事項（二）校友會收支明細（統計期間：99 年 1/1 ~ 7/31）。

決議：相關帳冊經謝武吉常務監事核章後通過。

**壹拾壹、臨時動議。**

**提案一**

提案人：徐仲志先生

案由：有關本會存款動用與監督乙案，提請 討論。

說明：為落實監事會監督功能，建議本會存款動用設置領款門檻與常務監事核准機制。

決議：於下次理監事會提案討論。

**提案二**

提案人：徐仲志先生

案由：有關榮譽/傑出校友乙案，提請 討論。

說明：每年於特定期間選拔榮譽/傑出校友，並訂定相關辦法送至理事會審核並表揚之。

決議：於下次理監事會提案討論。

**提案三**

提案人：徐仲志先生

案由：有關募款餐會舉辦乙案，提請 討論。

說明：為擴展本會收入來源，建議邀集外部企業參加舉辦募款餐會，並將一定金額以上之捐款人（團體）核予本會顧問之頭銜。

決議：於下次理監事會提案討論。

**壹拾貳、散會：同日下午 6 點整。**